# **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农村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的询价公告**

1.监测范围。

怀远县古城镇潘新村

2.监测项目。

环境空气质量

（1）环境空气质量。

监测项目：SO2、NO-NO2-NOx、PM10、PM2.5、CO、O3、气象五参数（温度、湿度、气压、风向、风速）。

3. 监测频次。

环境空气质量采用人工监测，每季度各监测1次（监测时间分别为3月、5月、8月、10月，每次连续监测5天，），共4次。

4、公司要求：

1.报价人应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规定；

2.报价人须具有企业独立法人资格，并且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；

3.报价人应具有CMA认证资质，项目不得分包；

报价人应就采购需求组织报价，报价单（格式详见附件）签字盖章送达开标地址(送达或快递）日必须在报价截止日期前)，另需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报价单及相关材料应密封，未密封的予以作废。

5、最高限价：2.5万元 。

6、其他：

1.送达（或快递）地址：安徽省怀远县榴城路188号 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

2.收件人：陈先生  0552-8019128、18055280667（工作时间）

3.报价截止日期：2024年3月5日17:30（快递以送达时间为准）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

 2024年2月29日

**附件1:**

**报价单**

**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：**

在详细阅读了贵单位的《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询价公告》后，我方愿意遵照本次询价函的有关要求参与报价竞标，若我方中标，我方保证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贵单位制定的询价函要求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时提供服务。

详细报价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项目服务内容 | 报价 |
| 1 |   |   | \*\*\*万元 |

报价单位（单位公章）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报价时间：

报价联系人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报价联系方式：